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

烟高〔2025〕10号　　签发人：李如鹏

对市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804083号建议的答复

顾陈瑜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从大学科技园的角度新质生产力如何促进烟台高新区经济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大学科技园作为高等教育和产业经济之间的桥梁，集教育、科技、人才于一体，是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首站，也是重要的科技创新策源地。烟台高新区高度重视大学科技园建设工作，始终把大学科技园作为发展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新高地和高科技产业、创新型企业的集聚地。**建设方面**，目前全市共有3家省级大学科技园（暂无国家大学科技园），分别位于高新区、莱山区、

黄渤海新区，其中，高新区的三校科技园大学科技园是全市唯一一家由高校牵头建设的大学科技园。**政策方面**，2022 年高新区出台了《烟台高新区强化科技创新支撑促进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规定对新认定的国家、省、市大学科技园，给予最高 400、100、40 万元奖励资金，同时，对每年新培育高企的，给予园区运营单位每家最高 20 万元的培育奖励。**校地合作方面**，高新区积极借助高校科研力量，引导优势学科主动服务地方经济，2024 年，指导中国农业大学申报的数字渔业领域省重点实验室获批建设，填补了我区在省重实验室方面的空白；与哈尔滨工程大学合作建设的“高端装备校企协同育人基地”入选了工信部工程硕博士培养“五个 100”计划，是全省首个也是唯一与高校合作建设校企协同育人基地的国家级高新区。

目前，省科技厅正在研究修订省级大学科技园管理办法，有关部委也正在编制新版国家大学科技园管理办法。下步，烟台高新区将密切跟进政策出台进度，抢抓机遇、超前谋划，积极做好申报争取准备工作，培育北航科技园、中国农业大学等单位争创国家、省级大学科技园。在此基础上，探索大学科技园多元化建设模式，引导鼓励不同类型的高校结合自身基础，采取自建、共建、合作等方式打造特色园区，发展特色产业和新兴产业，培育新质生产力，为高新区经济发展发挥更大作用。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6 日

联系单位：烟台高新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6753722

抄　　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委，市委办公室或市政府办公室。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管委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6 日印发

附件 2

当面答复代表建议情况表

代表建议编号：1804083

<table>
<tr><td>建议标题</td><td colspan="5">关于从大学科技园的角度新质生产力如何促进烟台高新区经济发展</td></tr>
<tr><td>代表姓名</td><td>顾陈瑜</td><td>代表团</td><td>莱山</td><td>联系电话</td><td>13311721299</td></tr>
<tr><td rowspan="3">答复人</td><td>带队领导</td><td>姜洋</td><td rowspan="3">单位及职务</td><td colspan="2">高新区管委分管负责人</td></tr>
<tr><td rowspan="2">工作人员</td><td>张璐</td><td colspan="2">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td></tr>
<tr><td>刘珩伟</td><td colspan="2">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孵化器科科长</td></tr>
<tr><td rowspan="4">代表所提问题（在相应选项划“✓”）</td><td>A 类
已经解决
☑</td><td>已落实的内容和采取的措施</td><td colspan="3">围绕高新区目前在大学科技园建设、政策支持等方面，对代表提出问题进行解答。</td></tr>
<tr><td rowspan="2">B 类
正在解决或者已列入计划、规划解决
□</td><td>正在解决的建议进展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下一步计划解决时间表</td><td colspan="3"></td></tr>
<tr><td>C 类
不能解决、留作工作参考
□</td><td>不能解决的原因和理由</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6">带队领导签名：
年 月 日

代表签名：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该表格由承办单位填写，一式两份，在与代表当面答复时，由带队领导和代表分别签字，一份留给代表保存，一份由承办单位带回后分别报送市人大人代委和市政府督查室。